



5. 本表格為衛福部既定格式，不得任意增刪，否則無效。

6. 英文姓名拼音請依申請之志工的「護照」拼音或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「外文姓名中譯英系統」查詢 (<https://reurl.cc/Q7vWZb>)。